市重点办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市政府信息公开办《关于做好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公布工作的通知》（广府公开办发〔2017〕1号）要求编制本报告。报告内容包括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和减免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意见等。本报告所列数据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广元市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综合科联系（地址：广元市利州区滨河南路19号；邮编：628000；

电话：3260025；网站：<http://www.gyzdb.gov.cn/>）。

一、概述

  （一）加强组织领导。一直以来，市重点办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把本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补充完善领导机构，落实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政务公开第一责任人，并确定一名专门的信息人员，负责本科室政务公开工作。综合科负责日常重点建设项目政府信息公开资料组织和审核各科室报送需要公开的信息，并向上级和相关行业部门单位报送相关信息资料。

  （二）注重制度建设。在对原有网站管理办法等进行修改完善的基础上，进一步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程序，规定网站信息内容由综合科总体负责，综合性信息由综合科进行审核把关，业务性信息由各业务科室及分管领导进行把关，明确网站各栏目的负责科室和人员，形成了分工明确、审核严格、协同配合、共同推进的工作格局，确保了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推进。

  （三）加强重大信息公开。通过办网站、市电子政务外网等各种信息公开渠道发布了项目争取、项目建设、项目投资、帮村扶贫等方面的信息，提高了单位工作的透明度和知晓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情况。2016 年度，市重点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7条，其中：基本信息类21条，重点信息类73条，政务公开信息类46条。同时，按要求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公布了办公时间、地址、受理程序、工作流程、表格下载等内容。

  （二）网上信箱办理情况。全年办理书记市长信箱交办件42件，主任信箱办结3件，确保了重点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和社会和谐稳定。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

   2016年度，市重点办未收到任何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依申请公开数为0件。没有举行社会听证会。

 四、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6年度，市重点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财政支出主要为日常办公经费，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支出。

 五、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2016年度，市重点办未收到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6年，市重点办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和审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对照上级的要求和公众的期望，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公开内容量不足。相关科室主动公开的内容量少，有待进一步增加。二是信息公开的质量有待提高，把重点项目推进与政府信息公开有机结合力度尚需进一步加强。2017年，市重点办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深化主动公开内容，使公开内容更加全面细致。

广元市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2月 20 日